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函

地址：100臺北市南海路37號
承辦人：陳文超
電話：(02)23835841
傳真：(02)23327536
電子信箱：wenchao@msl.f.a.gov.tw

受文者：宜蘭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2月7日

發文字號：農授漁字第1091325431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因中國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（新型冠狀肺炎）疫情嚴峻，考量國家防疫安全，有關本會109年1月30日農授漁字第1091325327號函大陸船員受僱來臺限制措施，調整如說明，請查照並配合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為因應旨揭疫情，已宣布自109年2月6日起將中國(含港澳)列入二級以上流行地區，居住中國各省市陸人暫緩入境，爰自即日起，持續暫緩受理大陸船員僱用及進入境內水域申請。
- 二、至恢復受理時間另行通知。

正本：連江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海洋局、屏東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

副本：勞動部、內政部移民署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金馬澎分署第一〇岸巡隊、財團法人臺灣兩岸漁業合作發展基金會、中華民國全國漁會、魚滿漁業合作有限公司、瑞芳區漁會、強登國際企業有限公司、聯合發展漁業有限公司、馬祖區漁會、澎湖區漁會、呈易人力仲介有限公司、金億人力仲介有限公司、凱聖漁業有限公司、盛安漁業合作有限公司、台灣區遠洋鮪延繩釣漁船魚類輸出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遠洋魷漁船魚類輸出業同業公會、臺灣鮪延繩釣協會、穩泰漁業股份有限公司、本會漁業署(遠洋漁業組、漁業廣播電臺、漁政組)

